（上接B2版）

65	中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14号1幢11层1103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6号中期大厦2层 法定代表人：朱剑林 联系人：侯英建 电话：010-65807865 传真：010-65807864 客服电话：010-65807609 网址：http//www.cifcofun.com
66	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院5号楼3201内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院5号楼3201内 法定代表人：王斐 联系人：廉亮 电话：010-53300532 传真：010-59393074 客服电话：4008080069 网址：www.wy-fun.com
67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联系人：梁楠 电话：021-20835789 传真：0755-82029055 客服电话：4009200022 网址：licaike.hexun.com
68	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8号9号楼15层1809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8号SOHO现代城C座1809 法定代表人：沈伟桦 联系人：程刚 电话：010-52855713 传真：010-85894285 客服电话：4006099200 网址：www.yixinfun.com
69	浙江金观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拱墅区嘉兴东路8号3幢三楼3034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43号金诚集团（锦昌大厦）13楼 法定代表人：陆彬彬 联系人：邓秀男 电话：0571-88337734 传真：0571-88337666 客服电话：400-068-0058 网址：www.jincheng-fun.com
70	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建设路9号高地中心1101室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建设路9号高地中心1101室 法定代表人：于海锋 联系人：邓鹏 电话：13981713068 传真：028-82000996-805 客服电话：400-8588588 网址：http//www.pyfun.cn
71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B座46楼06-10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B座46楼06-10单元 法定代表人：赵学军 联系人：景琪 电话：021-20289890 传真：021-20280110 客服电话：400-021-8850 网址：www.harvestwm.cn
72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4栋10层1006#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企大厦C座9层 法定代表人：陈操 联系人：刘宝文 电话：010-58325395 传真：010-58325282 客服电话：4008507771 网址：https://8.jrj.com
73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10号五层512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20号乐成中心A座23层 法定代表人：梁越 联系人：陈攀 电话：010-57756019 传真：010-57756199 客服电话：400-786-8868-5 网址：www.chtfun.com
74	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6号1幢9层1008-1012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6号1幢9层1008-1012 法定代表人：赵荣春 联系人：魏争 电话：010-57418829 传真：010-57569671 客服电话：400-678-5095 网址：www.niuji.net
75	深圳宜投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兴二道6号武汉大学深圳产学研大楼B815房（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2028号皇岗商务中心2405 法定代表人：华建强 联系人：黄晶龙 电话：0755-23601676 传真：0755-88603185 客服电话：4008955811 网址：www.acfun.com
76	深圳前海汇联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兴二道6号武汉大学深圳产学研究大楼B815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2028号皇岗商务中心4楼 法定代表人：丁海 联系人：闫宇豪 联系电话：0755-32938888-6303 传真：0755-32938888-5 客服电话：0755-36907366 网址：http//www.flyingfun.com.cn
77	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14号1幢1层、2层、9层、11层、12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麦子店西路3号新恒基国际大厦15层 法定代表人：王兵 联系人：赵森 电话：010-59539864 传真：010-59539985 客服电话：95162、400-8888-160 网址：www.cifco.net
78	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民丰胡同31号5号楼215A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民丰胡同31号5号楼215A 法定代表人：梁蓉 联系人：张晶晶 电话：010-66154828-809 传真：010-88067526 客服电话：010-88067525 网址：www.5rich.com
79	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250号2幢三层B367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217号陆家嘴金融服务广场16楼 法定代表人：刘世谨 联系人：刘艳妮 电话：021-80133827 传真：021-80133413 客服电话：4008081016 网址：www.funhaiyin.com
80	其他基金代销机构情况详见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登记机构

名称：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及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中心区福华一路六号免税商务大厦塔楼31、32、33层整层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电话：（0755）82763849

传真：（0755）82763868

联系人：古和鹏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广东华瀚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1002号宝安广场A座16楼G.H室

负责人：李兆良

电话：(0755)82687860

传真：(0755)82687861

经办律师：杨忠、戴瑞冬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法定代表人：杨绍信

联系人：陈熹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经办注册会计师：汪棣、陈熹

四、基金名称

南方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力求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机构债、地方政府债、资产支持证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中的债券部分、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国债期货以及经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需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本基金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可转债等，也不参与一级市场的新股、可转债申购或增发新股。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八、投资策略

1、信用债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重点投资信用类债券，以提高组合收益能力。信用债券相对央票、国债等利率产品的信用利差是本基金获取较高投资收益的来源，本基金将在南方基金内部信用评级的基础上和内部信用风险控制的框架下，积极投资信用债券，获取信用利差带来的高投资收益。

债券的信用利差主要受两个方面的影响，一是市场信用利差曲线的走势；二是债券本身的信用变化。本基金依靠对宏观经济走势、行业信用状况、信用债券市场流动性风险、信用债券供需情况等的分析，判断市场信用利差曲线整体及分行业走势，确定各期限、各类属信用债券的投资比例。依靠内部评级系统分析各信用债券的相对信用水平、违约风险及理论信用利差，选择信用利差被高估、未来信用利差可能下降的信用债券进行投资，减持信用利差被低估、未来信用利差可能上升的信用债券。

2、收益率曲线策略

收益率曲线形状变化代表长、中、短期债券收益率差异变化，相同久期债券组合在收益率曲线发生变化时差异较大。通过对同一类属下的收益率曲线形态和期限结构变动进行分析，首先可以确定债券组合的目标久期配置区域并确定采取子弹型策略、哑铃型策略或梯形策略；其次，通过不同期限间债券当前利差与历史利差的比较，可以进行增陡、减斜和凸度变化的交易。

3、杠杆放大策略

杠杆放大操作即以组合现有债券为基础，利用买断式回购、质押式回购等方式融入低成本资金，并购买剩余年限相对较长并具有较高收益的债券，以期获取超额收益的操作方式。

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当前国内资产支持证券市场以信贷资产证券化产品为主（包括以银行贷款资产、住房抵押贷款等作为基础资产），仍处于创新试点阶段。产品投资关键在于对基础资产质量及未来现金流的分析，本基金将在国内资产证券化产品具体政策框架下，采用基本面分析和数量化模型相结合，对个券进行风险分析和价值评估后进行投资。本基金将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总体投资规模并进行分散投资，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5、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策略

由于中小企业私募债券采取非公开方式发行和交易，并限制投资人数量上限，整体流动性相对较差。同时，受到发债主体资产规模较小、经营波动性较高、信用基本面稳定性较差的影响，整体的信用风险相对较高。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这两个特点要求在具体的投资过程中，应采取更为谨慎的投资策略。本基金认为，投资该类债券的核心要点是分析和跟踪发债主体的信用基本面，并综合考虑信用基本面、债券收益率和流动性等要素，确定最终的投资决策。

6、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进行国债期货投资时，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通过对债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国债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与现货资产进行匹配，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国债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运用国债期货对冲系统性风险、对冲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如大额申购赎回等；利用金融衍生品的杠杆作用，以达到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的目的。

今后，随着证券市场的发展、金融工具的丰富和交易方式的创新等，基金还将积极寻求其他投资机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本基金将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将其纳入投资范围以丰富组合投资策略。

九、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信用债总指数。

根据基金的投资标的、投资目标及流动性特征，本基金选取中债信用债总指数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中债信用债总指数是全面反映信用债的总指标，样本范围包括：信用债，包括企业债、公司债、金融债（不含政策性金融债）、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等。中债信用债总指数在样券的选择和财富指标的计算上都更具备基金跟踪的可投资性，是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专门针对债券市场投资性需求开发的指数。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时，本基金可以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十、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一）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1,050,704,583.20	95.56
	其中：债券	1,050,704,583.20	95.56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1,654,179.39	2.88
7	其他资产	17,209,684.47	1.57
8	合计	1,099,568,447.06	100.00

（二）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三）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四）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3,082,132.00	3.4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53,019,000.00	38.2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53,019,000.00	38.27
4	企业债券	709,208,951.20	107.27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65,394,500.00	9.89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1,050,704,583.20	158.92

（五）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40224	14国开24	1,600,000	161,888,000.00	24.49
2	140219	14国开19	700,000	71,085,000.00	10.75
3	122129	12酒钢债	500,000	50,050,000.00	7.57
4	126018	08江铜债	525,000	48,730,500.00	7.37
5	124966	14京国资	460,000	46,000,000.00	6.96

（六）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七）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八）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九）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十）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72,194.2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6,702,991.12
5	应收申购款	150,499.09
6	其他应收款	184,000.00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7,209,684.47

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南方通利债券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4.4.25-2014.9.30	3.40%	0.07%	2.73%	0.05%	0.67%	0.02%
自基金成立起至今	3.40%	0.07%	2.73%	0.05%	0.67%	0.02%

南方通利债券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4.4.25-2014.9.30	3.30%	0.08%	2.73%	0.05%	0.57%	0.03%
自基金成立起至今	3.30%	0.08%	2.73%	0.05%	0.57%	0.03%

十三、基金费用概览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从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财产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仲裁费和诉讼费；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8、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6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6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8%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18%÷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4—9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基金销售服务费率。降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基金销售服务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于新的费率实施前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五）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为零，但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持续销售费；A类基金份额收取申购费，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持续销售费。

本基金A类份额对特定投资群体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人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对于申购本基金A类份额的特定投资群体，本基金申购费率最高不高于0.08%，且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如下表所示：

A类份额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	0.08%
100万≤M<500万	0.05%
M≥500万	每笔100元

特定投资群体指依法设立的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依法制定的企业年金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企业补充养老保险基金（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经监管部门批准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险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特定投资群体需在申购前向基金管理人登记备案，并经基金管理人确认。如将来出现经监管部门批准可以投资基金的其他社会保险基金、企业年金或其他养老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特定投资群体范围，并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备案。

除上述特定投资群体外，申购本基金A类份额的所有投资人，本基金申购费率最高不高于0.8%，且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如下表所示：

A类份额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	0.8%
100万≤M<500万	0.5%
M≥500万	每笔1,000元

2、赎回费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最高不超过2%，随申请份额持有时间增加而递减，如下表所示（其中，6个月指180天，1年指365天）：

申请份额持有时间（N）	赎回费率
N<6个月	2%
6个月≤N<1年	1%
N≥1年	0

本基金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本基金的赎回费用全部归入基金财产。

3、从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财产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4%。本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0.4%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销售服务费年费率÷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E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销售服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各销售机构，或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并由基金管理人代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持续销售费等相关费率。

4、基金管理人及其他基金销售机构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对基金销售费用实行一定的优惠，费率优惠的相关规则和流程详见基金管理人或其他基金销售机构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或通知。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本基金的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在“基金管理人”部分，对基金管理人的相关信息进行了更新。

2、在“基金托管人”部分，对基金托管人的相关信息进行了更新。

3、在“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更新了本基金代销机构的信息和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信息。

4、更新了“基金的募集”章节的相关内容。

5、更新了“基金合同的生效”章节的相关内容。

6、更新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章节的相关内容。

7、在“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本基金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8、在“基金的投资”部分，补充说明了最近一期的投资业绩。

9、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进行了更新。

10、对“其他应披露事项”进行了更新。

11、对部分表述进行了更新。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2日

证券简称：广东明珠　证券代码：600382　编号：临2014-044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 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本次会议采用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方式、时间和地点

1、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记名书面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2、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12月1日下午2:00；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12月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兴宁市官汕路99号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大楼二楼会议室召开。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人）	现场	2	合计	23
	网络	21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现场	71,741,365	合计	72,306,265
	网络	20.99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现场	20.99	合计	21.16
	网络	0.17		

参加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合计23人，代表股份数72,306,265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21.16%。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2人，代表股份数71,741,365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20.99%；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合计21人，代表股份数564,900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0.17%。其中参加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合计22人，代表股份数1,679,216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0.49。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

（三）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文东先生主持，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出席情况：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7人，独立董事周灿鸿先生、刘婵女士因事未能亲自出席，书面委托独立董事汪洪生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公司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大会通过现场记名书面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议案	同意票数（股）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股）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股）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关于改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71,962,765	99.52%	322,600	0.45%	20,900	0.03%	是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

议案	同意票数（股）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股）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股）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关于改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335,716	79.54%	322,600	19.21%	20,900	1.50%	是

三、律师见证情况

见证人：广东国声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罗维；律师：罗浩东、罗维。由见证人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召集人资格和会议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因此本次大会的审议结果有效；议案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广东国声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上网公告）。

特此公告。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382　证券简称：广东明珠　公告编号：临2014-045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4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4年第九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4年11月24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14年12月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会董事9名，实际到会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张文东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关于调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于2014年12月1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改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独立董事周灿鸿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改选廖朝理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现同意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作如下调整：

1、同意廖朝理先生、周小华先生、欧阳璟先生、汪洪生先生、刘婵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廖朝理先生为主任委员；

2、同意张文东先生、汪洪生先生、廖朝理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汪洪生先生为主任委员，工作组成员：范秋栢先生、欧阳璟先生、钟健如先生、周小华先生、幸柳斌先生、刘婵女士。

3、同意张文东先生、刘婵女士、廖朝理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刘婵女士为主任委员，工作组成员：范秋栢先生、欧阳璟先生、钟健如先生、周小华先生、幸柳斌先生、汪洪生先生。

4、同意张文东先生、范秋栢先生、廖朝理先生、汪洪生先生、刘婵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张文东先生为主任委员，投资评审小组组长范秋栢先生，投资评审小组副组长廖朝理先生，投资评审成员欧阳璟先生、周小华先生、幸柳斌先生、钟健如先生。

以上人员任期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一日

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12月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新华优选分红混合	
基金主代码	519087	
基金交易代码	519087（前端）	519088（后端）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年9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4年12月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1216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624,541,801.70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204,680,298.83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98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4年第三次分红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4年12月4日
除息日	2014年12月4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4年12月8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投资者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净值基准日为2014年12月4日，基金份额登记过户日为2014年12月5日。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2〕128号），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次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4）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4008198866，010-68730888）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由于部分投资者在开户时填写的地址不够准确完整，为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准确地收到对账单，本公司特此提示：请各位投资者核对开户信息，若需补充或更改，请及时致电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198866或010-68730888，通过本公司网站或到原开户网点变更相关资料。

5、权益分派期间（2014年12月4日至12月8日）注册登记机构不接受投资者基金转托管、非交易过户等业务的申请。

6、欲了解有关分红的情况，可向本公司咨询，客户服务热线：4008198866，010-6873088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http://www.ncfund.com.cn。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2日

新华一路财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12月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新华一路财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新华一路财富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584
基金管理人名称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崔建波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贲兴振、李会忠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崔建波			
任职日期	2014年12月1日			
证券从业年限	19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5			
过往从业经历	经济学硕士，历任天津中融证券投资咨询公司研究员、申银万国天津佟楼营业部投资经纪顾问部经理、海融资讯系统有限公司研究员、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证券研究部、理财服务部经理、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信托高级投资经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管理部总监，新华优选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趋势领航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519150	新华优选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2年6月13日	-
	519158	新华趋势领航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3年9月11日	-
	519089	新华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2年1月10日	2013年2月1日
	519091	新华泛资源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0年3月24日	2014年1月2日
	519095	新华行业周期轮换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0年7月21日	2012年1月10日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子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新华壹诺宝货币市场基金暂停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12月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新华壹诺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新华壹诺宝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0434	
基金管理人名称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新华壹诺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新华壹诺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4年12月4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4年12月4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4年12月4日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由于业务调整，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4年12月4日起暂停受理新华壹诺宝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转换业务。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及其他业务仍正常办理。若本基金恢复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本公司将